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5-030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昊与轩”）和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艾力美”）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603,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昊与轩和宁波艾力美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宁波昊与轩和宁波艾力美在 2025 年 8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652,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52%。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触及 1%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兴业一路 1 号二层 B-45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兴业一路1号二层B-44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宋朝阳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莆心湖中心二路27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6日				
股票简称	三友联众	股票代码	30093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652,000		0.52%		
合计	1,652,000		0.5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宁波昊与轩	合计持有股份	22,289,317	6.96	21,216,317	6.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289,317	6.96	21,216,317	6.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宁波艾力美	合计持有股份	19,623,422	6.13	19,044,422	5.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23,422	6.13	19,044,422	5.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宋朝阳	合计持有股份	84,084,000	26.27	84,084,000	26.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21,000	6.57	21,021,000	6.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063,000	19.70	63,063,000	19.70
合计		125,996,739	39.36	124,344,739	38.85
备注：					

<p>1、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p> <p>2、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p>	
<p>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p>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p> <p>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宁波艾力美和宁波昊与轩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p>	
<p>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p>	
<p>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p>	
<p>8.备查文件</p>	
<p>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p>	<input type="checkbox"/>
<p>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p>	<input type="checkbox"/>
<p>3. 律师的书面意见</p>	<input type="checkbox"/>
<p>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减持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